

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6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安排，为满足公司经营需求，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95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公司名称	银行名称	拟申请额度 (万元)	授信期限
卫宁健康科技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	宁波银行上海黄浦支行	20,000	2年
	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	15,000	2年
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闸北支行	15,000	2年
	交通银行上海闸北支行	15,000	2年
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	15,000	2年
	招商银行上海外滩支行	15,000	2年
合计	-	95,000	-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周炜先生为公司拟向上述银行合计申请不超过人民币95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与综合授信期限一致，免于支付担保费用。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具体使用金额将根据公司实际需求确定。

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

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，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、协议、凭证等文件。

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。

特此公告。

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九日